



Hong Kong Exchanges and Clearing Limited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

## 2014年中期業績報告

---

## 目錄

(除另有註明外，本中期業績報告內的財務數字均以港元為單位)

	頁次
財務摘要	2
主席報告	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4
– 財務檢討	14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17
股東資料	24
核數師的獨立審閱報告	25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未經審核)	
– 簡明綜合收益表 (未經審核)	26
–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未經審核)	27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未經審核)	28
– 簡明綜合股本權益變動表 (未經審核)	29
– 簡明綜合現金流動表 (未經審核)	31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未經審核)	32
詞彙	51

## 財務摘要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六個月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  
六個月

變幅

### 市場成交主要統計數據

聯交所的股本證券產品平均每日成交金額（十億元）	51.6	53.9	(4%)
聯交所的衍生權證、牛熊證及權證平均每日成交金額（十億元）	11.3	14.4	(22%)
聯交所的平均每日成交金額（十億元）	62.9	68.3	(8%)
期交所的衍生產品合約平均每日成交張數	262,653	291,171	(10%)
聯交所的股票期權合約平均每日成交張數	263,163	267,047	(1%)
LME 的金屬合約平均每日成交量（手）	719,435	699,863	3%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六個月  
百萬元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  
六個月  
百萬元

變幅

收入及其他收益	4,621	4,440	4%
營運支出	1,423	1,341	6%
EBITDA *	3,198	3,099	3%
股東應佔溢利	2,367	2,328	2%
基本每股盈利	2.04 元	2.03 元	0%
每股中期股息	1.83 元	1.82 元	1%

-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2014 年上半年），與 2013 年同期（2013 年上半年）相比，收入及其他收益增加 1.81 億元（4%）至 46.21 億元。
- 收入及其他收益整體增幅反映非交易方面收益（特別是上市相關費用、設備託管費用及投資收益）上升，即使平均每日成交金額下跌 8% 導致交易費用收入減少，以及 2013 年上半年曾錄得投資於 LCH.Clearnet Group Limited 的一次性收益 1.08 億元，仍然足夠抵銷有餘。
- 營運支出較 2013 年上半年增加 6%，主要是由於 LME 集團增聘人手導致僱員費用上升，加上對英國及美國的訴訟抗辯令法律費用增加，但於雷曼證券清盤人作出分派後撥回耗蝕虧損撥備已抵銷部分增幅。
- EBITDA 較 2013 年上半年增加 3%。整體 EBITDA 利潤率保持穩定，維持於 69% 水平，與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 68% EBITDA 利潤率相若。
- 股東應佔溢利增加 3,900 萬元（2%）至 23.67 億元，是由於折舊及攤銷上升抵銷了 EBITDA 的部分增幅。這主要是位於香港將軍澳的數據中心折舊較高，加上推出多個新技術系統及進行多項升級工作所致。
-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三個月（2014 年第二季）股東應佔溢利較前一季（2014 年第一季）微升 1%。2014 年第二季登記過戶費收益受季節性波幅影響而增加以及雷曼證券清盤人作出分派，均被市況疲弱導致交易收入下跌而抵銷了大部分。

\* 就本中期業績報告而言，EBITDA 指扣除利息支出及其他融資成本、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的盈利，不包括集團所佔合資公司的業績。

---

## 主席報告

2014 年上半年，資本市場重現起色，我們可見公司重回集資市場進行首次公開招股活動。期內亞洲交易所全球 20 大首次公開招股中所佔的 4 宗內，有 3 宗在香港進行。因此，2014 年上半年聯交所首次公開招股集資額較去年同期增長一倍。我們將繼續為有意在香港上市集資作進一步發展的公司提供配套支援。

然而，首次公開招股市場逐漸好轉並未為回顧期內의 交易市場交投帶來上升動力。本年度我們旗下的證券及衍生產品市場首六個月的交投較去年同期分別下跌 8% 及 6%。期內，LME 的交投受惠於商品市場需求活躍而持續攀升，成交量較 2013 年下半年錄得 10% 的增長。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集團綜合收入及其他收益較 2013 年同期增加 4%，股東應佔溢利亦上升 2%。董事會宣派中期股息每股 1.83 元，派息率為股東應佔溢利的 90%。

我們持續推進《戰略規劃 2013-2015》中的各項計劃，計劃進展詳情已載於本中期業績報告「業務回顧」一節。

展望今年下半年，滬港通的實施將會是其中一項重要戰略工作。我們歡迎中央政府對上海與香港股票市場建立互聯互通機制的支持。通過這項嶄新的計劃，中國資本市場的發展將再揭新篇章。

下半年的重要項目，還包括將 LME 的結算由 LCH.Clearnet Limited 遷移至香港交易所間接持有的全資附屬公司 LME Clear 發展的全新結算所。待取得監管機構批准後，我們希望可在 2014 年 9 月開始在倫敦提供有關結算服務。LME Clear 除可令 LME 更靈活推出新產品外，還將為我們帶來新的收入來源。

市場普遍預期美國將會撤回非常規貨幣政策，影響所及，全球資本市場於今年下半年或 2015 年內或會有較大的波動，環球流動資金亦可能相應減少。我們相信，香港的國際領先金融中心地位，加上聯交所業務的中國元素，都有助我們建立穩健基礎，以應付各種不同的挑戰。我們當繼續致力鞏固核心業務，特別是透過人民幣計價產品拓展更多元化的資產類別，以期充分把握中國資本市場開放所帶來的新機遇。

我們從沒忽略作為交易所控制人、監管機構及上市公司的責任。因此，我們將繼續完善本身的監管機制以期提升市場質素，並同時與各方權益人進一步加強合作，一起推動業內經濟、社會及環境方面的可持續發展。

主席  
周松崗

香港，2014 年 8 月 6 日

## 業務回顧

### 各營運分部的業務發展最新情況及業績分析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六個月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 六個月		變幅	
	收入及 其他收益 百萬元	EBITDA 百萬元	收入及 其他收益 百萬元	EBITDA 百萬元	收入及 其他收益 %	EBITDA %
分部業績：						
現貨	1,316	1,093	1,233	1,006	7%	9%
股本證券及金融衍生產品	788	589	870	648	(9%)	(9%)
商品	645	317	608	384	6%	(17%)
結算	1,586	1,338	1,446	1,169	10%	14%
平台及基礎設施	196	123	168	105	17%	17%
公司項目	90	(262)	115	(213)	(22%)	23%
	4,621	3,198	4,440	3,099	4%	3%

## 現貨分部

### 業務發展最新情況

2014 年上半年，集資市場活動增加，股本證券集資總額為 2,179 億元（2013 年上半年：1,370 億元）。首次公開招股籌得資金 821 億元，較 2013 年上半年上升 107%。於 2014 年 6 月 30 日，主板及創業板上市公司總市值達 23.9 萬億元。

2014 年上半年，主板的股本證券產品平均每日成交金額為 508 億元，創業板則為 8 億元，較 2013 年同期分別下跌 5% 及上升 226%。

2014 年上半年有 8 隻新上市的交易所買賣基金，包括首隻追蹤內地債券市場的 RQFII 交易所買賣基金，及首批 RQFII 的行業分類交易所買賣基金。於 2014 年 6 月 30 日，聯交所上市的交易所買賣基金共 124 隻，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共 11 隻，以及債務證券共 531 隻。

為使市場參與者準備好透過滬港通進行北向交易，香港交易所在第二季為交易所參與者、資訊供應商及投資者舉行了多場研討會及簡布會。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表示有興趣進行北向交易的交易所參與者已逾 200 名，其中約有 100 名交易所參與者已就滬港通推出時即參與北向交易遞交了登記表格。香港交易所亦接觸了大量內地券商及投資者，向他們提供更多有關南向交易的資料。

香港交易所繼續進行上市推廣的工作，並制定一系列以內地多個行業（科技、媒體、電訊、消費品及零售）為對象的推廣計劃。於 2014 年 3 月及 5 月，香港交易所與北京、廣州和西安地方政府為個別行業聯合舉辦活動，反應良好。香港交易所持續加強與內地各機關的合作，包括為深圳證券交易所舉辦市場發展及監管規定培訓。

2014 年 4 月 1 日，保薦人新監管制度下的新登載規定生效。在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期間，在「披露易」網站上登載的申請版本有 21 份，發回的上市申請有 1 份。

## 業務回顧

期內聯交所刊發指引信總結並反映其現時應用《上市規則》內反收購規則的方針，以及刊發諮詢文件，就建議修訂《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內有關內部監控的條文諮詢市場意見（諮詢期將於 2014 年 8 月 31 日結束）。為籌備新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諮詢文件，聯交所已向所有發行人發出問卷，以了解發行人採納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情況。

市場外展工作方面，聯交所於香港舉行了 11 場半日研討會及於北京和上海舉行了兩場全日研討會，並於香港交易所網站登載一系列共 8 份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培訓網播，就如何進行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提供更深入和實用的見解。

## 業績分析

### 收入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六個月 百萬元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 六個月 百萬元	變幅
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 <sup>#</sup>	733	729	1%
聯交所上市費 <sup>#</sup>	313	276	13%
市場數據費 <sup>#</sup>	215	199	8%
其他收入	55	29	90%
合計	1,316	1,233	7%

<sup>#</sup> 不包括衍生權證、牛熊證及權證，三者均列入股本證券及金融衍生產品分部

儘管股本證券產品平均每日成交金額下跌 4%，2014 年上半年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較 2013 年上半年增加 400 萬元（1%），是由於期內交易日數增加（2%）、股本證券集資額增加令所得收入上升，加上平均交易規模較小，交易宗數增加帶動交易系統使用費上升。

聯交所上市費增加 3,700 萬元（13%），是由於首次公開招股宗數增加，加上 2014 年 6 月 30 日的上市公司總數較 2013 年 6 月 30 日有所上升。

市場數據費較 2013 年上半年增加 1,600 萬元（8%），是由於 2013 年下半年推出 OMD 而引入全新市場數據傳送專線，加上非展示數據服務的需求增加。

其他收入因直接配發首次公開招股所得的經紀佣金收入上升而增加 2,600 萬元（90%）。

### 主要市場指標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六個月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 六個月	變幅
聯交所的股本證券產品平均每日成交金額（十億元）	51.6	53.9	(4%)
主板新上市公司數目 <sup>^</sup>	46	17	171%
創業板新上市公司數目	6	6	0%
6 月 30 日主板上市公司數目	1,495	1,384	8%
6 月 30 日創業板上市公司數目	194	183	6%
合計	1,689	1,567	8%

<sup>^</sup> 包括 4 家由創業板轉往主板的公司（2013 年：1 家）

---

## 業務回顧

### EBITDA

營運支出減少 2%，主要是若干租約續租後樓宇費用減少，以及更多僱員重新調配至戰略資本項目。因此，EBITDA 利潤率由 2013 年上半年的 82% 增加至 83%。

## 股本證券及金融衍生產品分部

### 業務發展最新情況

期交所的期貨及期權合約平均每日成交較 2013 年上半年下降 10% 至 262,653 張，聯交所的股票期權合約平均每日成交較 2013 年上半年下跌 1% 至 263,163 張。於 2014 年 6 月 30 日，所有期貨及期權的未平倉合約共 6,450,173 張，較一年前的 6,526,220 張下降 1%。

2014 年上半年，聯交所的衍生權證、牛熊證及權證平均每日成交金額為 113 億元，較 2013 年上半年下跌 22%。

香港交易所現有 77 個股票期權類別，包括 2014 年 7 月 2 日推出的 3 個新期權類別。2014 年 2 月取得台灣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准後，台灣投資者現可買賣其中 40 個期權類別。股票期權改革的其中一項措施 — 主要莊家計劃 — 現共涵蓋 17 個股票期權類別。此外，2014 年 1 月起開始提供莊家保護功能，旨在減少主要莊家同時執行多個買賣盤的風險，使其可提供更多報價及較窄的差價。

2014 年上半年，收市後期貨交易時段內共成交 1,244,356 張合約，佔日間交易時段交易量 6%。2014 年 5 月經證監會批准後，股票指數期貨及人民幣貨幣期貨收市後期貨交易時段的結束時間，將於 2014 年 11 月 3 日起由晚上 11 時延至晚上 11 時 45 分，以增加與美國市場交易時間的重疊。T+1 結算時段的截止時間亦將延長 45 分鐘，由晚上 11 時 45 分移至下一曆日凌晨 12 時 30 分。為協助參與者核證午夜之後結算活動的系統準備，香港交易所將於 2014 年 8 月進行模擬測試。

人民幣貨幣期貨 — 美元兌人民幣（香港）期貨 — 由 2014 年 4 月 7 日起可於收市後期貨交易時段買賣，同日更新增一個季月合約月份及多組跨期組合。截至 2014 年 6 月底，收市後期貨交易時段的美元兌人民幣（香港）期貨成交合約合共 1,381 張，佔日間交易時段交易量 5%。於 2014 年 5 月 22 日，香港交易所為 400 多名市場參與者主辦人民幣定息及貨幣產品論壇，內容涵蓋市場發展，以及全球監管發展及有關發展對亞洲區人民幣定息及貨幣產品、現貨、衍生產品及場外結算市場的影響等等。

為補足大市值的中華 120（涵蓋市值最大的 80 家 A 股公司及 40 家香港上市內地企業），中華交易服務於 2014 年 7 月 7 日推出中華 280。中華 280 涵蓋中華 120 成分股以外規模最大的 200 家 A 股公司及 80 家香港上市內地企業。兩隻指數合佔中華交易服務指數系列所覆蓋股份市值的 70%。於 2014 年 6 月，香港交易所就中華 120 期貨重新推出流通量提供者計劃，並推出為期 6 個月的交易費用半價優惠及新增活躍交易者計劃。於 2014 年 6 月 30 日，有關計劃共有 3 名流通量提供者及 5 名活躍交易者。

香港交易所於 2014 年 6 月就亞洲商品及新衍生產品公布全新市場推廣計劃。按新計劃，澳洲、印度、日本、韓國、馬來西亞、新西蘭、新加坡、台灣及內地用戶將獲豁免繳交串流第二級衍生產品數據的訂戶費，直至 2016 年底。

## 業務回顧

### 業績分析

#### 收入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六個月 百萬元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 六個月 百萬元	變幅
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	479	560	(14%)
聯交所上市費	228	220	4%
市場數據費	77	83	(7%)
其他收入	4	7	(43%)
合計	788	870	(9%)

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減少 8,100 萬元 (14%)，是由於衍生權證、牛熊證及權證平均每日成交金額減少、期交所的衍生產品合約平均每日成交張數下跌，加上收費較低的 H 股指數產品的成交比例較高，但交易日數較 2013 年上半年增加 (2%) 已抵銷部分減幅。

聯交所上市費因 2014 年上半年新上市牛熊證數目較多而增加 800 萬元 (4%)。

#### 主要市場指標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六個月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 六個月	變幅
聯交所的衍生權證、牛熊證及權證 平均每日成交金額 (十億元)	11.3	14.4	(22%)
期交所的衍生產品合約平均每日成交張數	262,653	291,171	(10%)
聯交所的股票期權合約平均每日成交張數	263,163	267,047	(1%)
新上市衍生權證數目	3,623	3,564	2%
新上市牛熊證數目	5,194	4,337	20%

#### EBITDA

營運支出減少 10%，主要是若干租約續租後樓宇費用減少，以及更多僱員重新調配至戰略資本項目。因此，EBITDA 利潤率微升 1% 至 75%。

#### 商品分部

##### 業務發展最新情況

2014 年上半年，LME 平均每日成交量為 719,435 手，較 2013 年下半年增長 10%，較 2013 年上半年則增長 3%。2014 年 3 月及 2014 年 6 月是有紀錄以來第二及第三個交投最暢旺的月份，平均每日成交量分別為 796,487 手及 772,552 手。2014 年上半年內，鋅及鉛的平均每日成交量分別按年增長 1% 及 2%。鋁合約 (平均每日成交量最大的合約) 與去年同期比較無增減，但較 2013 年下半年增長 13%。鎳合約 (2014 年上半年交易量佔比最小的 LME 合約之一) 按年增長 54%。銅合約的交易量按年下跌 6%，成交量下跌的還有鋼坯、鉬和鋁合金。



## 業務回顧

2014年6月底的期貨市場未平倉合約共2,453,440手，較2013年底呈報的未平倉合約水平低4%。

2014年上半年，透過LMEselect執行的交易平均每日為154,143手，較2013年下半年上升7%。

2014年5月1日，LME將外判技術職能收歸內部經營。將資訊技術工作交回公司內部自行處理，顯示此職能對LME愈益重要，以及日後實現各項戰略項目工作（包括LME Clear將於2014年9月開始提供結算服務）時，資訊技術將扮演不可或缺的核心角色。為此，期內LME聘請逾100名新僱員。

2014年6月23日，LME公布經6個月內部檢討及與市場參與者廣泛商議後，決定維持公開喊價交易圈並增加這方面的投資。

LME亞洲年會2014於2014年4月23日至25日在香港舉行。業界翹楚與主要市場人士在年會上就亞洲與世界各地商品業的互動以及內地商品市場國際化進程的下一階段等議題交換意見和看法。研討會及其後晚宴的參與人數分別超過700人及1,500人，當中不乏政府官員以及世界各地LME會員、金融機構、軟件公司及資訊供應商的行政人員。下一屆LME亞洲年會將於2015年5月20日舉行，詳情載於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

香港交易所於2014年4月22日公布，待取得監管機構批准及市場準備就緒後，將推出在香港交易、結算及交收的4隻新商品合約——倫敦鋁小型期貨、倫敦銅小型期貨、倫敦鋅小型期貨及API 8動力煤期貨。亞洲商品團隊現正於新合約推出前，廣泛接觸潛在莊家及市場參與者以推廣合約的使用及與參與者建立聯繫。至2014年6月30日，團隊已與全球逾50名專業莊家及經紀建立廣泛聯繫，並舉行超過200個介紹新合約的會議。日後將成立使用者委員會就合約的持續發展提供意見。

如本中期業績報告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所詳述，集團若干公司仍然牽涉在有關金屬倉庫業界的訴訟中。

## 業績分析

### 收入

	截至2014年 6月30日止 六個月 百萬元	截至2013年 6月30日止 六個月 百萬元	變幅
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	468	436	7%
市場數據費	90	88	2%
其他收入	87	84	4%
合計	645	608	6%

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增加3,200萬元（7%），是由於LME的金屬合約平均每日成交量上升及英鎊升值。

## 業務回顧

### 主要市場指標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六個月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 六個月	變幅
LME 的金屬合約平均每日成交量（手）	719,435	699,863	3%

### EBITDA

營運支出增加 1.04 億元，是由於過去一年為基礎設施及商業化計劃增聘人手、年度薪金調整，以及就有關美國集體訴訟及英國司法覆核訴訟產生法律費用 3,800 萬元。因此，EBITDA 下跌 17% 至 3.17 億元，而 EBITDA 利潤率則由 2013 年上半年的 63% 減至 2014 年上半年的 49%。

### 結算分部

#### 業務發展最新情況

香港交易所已就美國 Foreign Account Tax Compliance Act（《海外帳戶稅收合規法案》，簡稱 FATCA）對業務的影響進行評估，並就營運、法律文件及系統上所需變動制定計劃以符合 FATCA 施行時間表。香港結算、期貨結算公司、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及場外結算公司已各自於美國國家稅務局登記，成為 Reporting Financial Institution under a Model 2 Intergovernmental Agreement（「版本二《跨政府協議》下有報告義務的金融機構」）。

Financial Sector Assessment Program（金融界評估計劃）的 Technical Note on Oversight and Supervision of Financial Market Infrastructures（監督及監控金融市場基建的技術規則）已於 2014 年 7 月 16 日刊發。香港交易所所有必要時當與證監會制定及協定計劃，以確保遵守《金融市場基建的原則》（《基建原則》）。場外結算公司已根據支付及結算系統委員會與國際證券事務監察委員會組織刊發的 Disclosure Framework and Assessment Methodology（披露架構與評估方法）編制其《基建原則》披露文件，該披露文件已載於香港交易所網站。有關為香港結算、期貨結算公司及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刊發披露文件的工作在進行階段中。

自雷曼證券於 2008 年失責後，香港結算一直就其於雷曼證券失責事件中的虧損透過清盤程序進行追討。香港結算於 2014 年 5 月透過雷曼證券清盤人繳付的首次派息收回 5,500 萬元，佔獲接納申索的 35%。最終可以收回的款額將取決於清盤人日後作進一步分派的實際情況。

《2014 年證券及期貨及公司法例（無紙證券市場修訂）條例草案》於 2014 年 6 月 13 日刊憲並於 2014 年 6 月 25 日提交立法會。香港交易所繼續與證監會及其他權益人落實運作模式的技術細節，並為香港無紙證券市場機制訂立相關附屬法例作好準備。

場外結算公司正進行第二階段的發展，即加入客戶結算服務及接納非現金金融工具作為抵押品。若證監會批准，場外結算公司冀於 2015 年上半年提供新服務。為利便美國註冊成立的金融機構成為場外結算公司的結算會員，場外結算公司已取得美國商品期貨交易委員會發出非訴訟寬免，允許場外結算公司作為一項暫行措施，接納美國人士就其自營結算業務成為結算會員。為協助其歐盟結算會員，場外結算公司已向 European Securities and Markets Authority（歐洲證券及市場管理局）申請成為第三方國家中央對手方。

## 業務回顧

LME 未平倉合約由 LCH.Clearnet Limited 遷移至 LME Clear 發展的新結算所（待取得監管機構批准後），以及結算服務的開展將如期於 2014 年 9 月起執行。

## 業績分析

### 收入及其他收益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六個月 百萬元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 六個月 百萬元	變幅
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 -			
撥自股本證券及金融衍生產品分部	85	91	(7%)
結算及交收費	843	839	0%
存管、託管及代理人服務費	379	345	10%
其他收入及雜項收益	17	12	42%
收入總額	1,324	1,287	3%
投資收益淨額	262	159	65%
收入及其他收益總額	1,586	1,446	10%

撥自股本證券及金融衍生產品分部的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下跌，是由於衍生產品成交合約張數減少所致（見上文關於股本證券及金融衍生產品分部評析）。

儘管聯交所平均每日成交金額減少，結算及交收費仍維持穩定，因為交易日數增加及平均交易規模縮小令按收費下限繳費的結算交易比率上升。

存管、託管及代理人服務費增加 3,400 萬元（10%），是由於登記過戶費、電子首次公開招股服務費及股份提取費均有所上升。

投資收益淨額分析如下：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平均資金 金額 十億元	投資 收益淨額 百萬元	按年計投資 淨回報 %	平均資金 金額 十億元	投資 收益淨額 百萬元	按年計投資 淨回報 %
保證金及現金抵押品	41.4	250	1.21%	43.3	152	0.70%
結算所基金 <sup>#</sup>	3.8	12	0.68%	4.2	7	0.34%
合計	45.2	262	1.16%	47.5	159	0.67%

<sup>#</sup> 於 2014 年 4 月，先前撥作場外結算公司利率及外匯保證資源供款的 1.56 億元存入個別指定銀行戶口及獨立管理。因此，這數額現於結算所基金項下披露而不在公司資金項下披露。

期內，保證金及現金抵押品平均資金金額下跌，是由於每份合約所規定的按金水平減少。

結算所基金平均資金金額減少，是由於參與者因應市場波動及風險承擔轉變而作出的額外供款減少。

---

## 業務回顧

2014 年保證金及現金抵押品投資收益淨額及淨回報上升，主要是由於銀行存款利率上調令利息收益增加。

## EBITDA

營運支出減少 10% 源自從雷曼證券清盤人收回的款項，但發展 LME Clear 的持續成本已抵銷部分減幅。分部的 EBITDA 較 2013 年上半年增加 14% 至 13.38 億元，EBITDA 利潤率由 2013 年上半年的 81% 增至 2014 年上半年的 84%。

## 平台及基礎設施分部

### 業務發展最新情況

繼 2014 年 3 月推出內地市場數據樞紐後，香港交易所現正著手 OMD 最後階段有關衍生產品市場數據(OMD-D)的工作。香港交易所正進行準備測試，並計劃可於 2014 年下半年推出 OMD-D。

2014 年 6 月 9 日，香港交易所在證券市場推出 OCG，透過減低基礎建設成本、引入新服務（如執行報告）及採用業內訊息標準，為交易所參與者帶來不少好處。OCG 亦較現行的開放式網間連接器具有更佳性能及復原能力，並將會逐步取代之。

香港交易所已開始進行 NSTD 的申請程序及接納測試，有關設施將取代舊式的 AMS 終端機及多工作站系統交易裝置。香港交易所計劃於 2014 年下半年展開 NSTD 的遷移工作。

### 業績分析

#### 收入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六個月 百萬元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 六個月 百萬元	變幅
網絡及終端機用戶收費、數據專線及軟件分判牌照費	144	129	12%
設備託管服務費	47	34	38%
其他	5	5	0%
合計	196	168	17%

網絡及終端機用戶收費、數據專線及軟件分判牌照費增加 1,500 萬元（12%），原因是節流率的銷售、現貨市場交易系統線路租賃收益及衍生產品市場交易系統分判牌照費收益均有所上升。

設備託管服務費增加 1,300 萬元（38%），是由於客戶承租的伺服器機櫃數目上升。

## EBITDA

營運支出增加 1,000 萬元（16%），原因是設備託管服務的營運成本較高，以及參與者耗用的資訊技術成本增加。相對 2013 年上半年，EBITDA 利潤率維持在 63% 的水平，原因是收入及營運支出增幅百分比相若。

## 業務回顧

### 公司項目

「公司項目」並非業務分部，而是包括中央收益（主要為公司資金的投資收益淨額）及中央成本（主要為向所有營運分部提供中央服務的支援功能的成本及不直接關乎任何營運分部的其他成本）。

### 收入及其他收益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六個月 百萬元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 六個月 百萬元	變幅
投資收益淨額	87	113	(23%)
其他	3	2	50%
合計	90	115	(22%)

投資收益淨額分析如下：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平均資金 金額 十億元	投資 收益淨額 百萬元	按年計投資 淨回報 %	平均資金 金額 十億元	投資 收益淨額 百萬元	按年計投資 淨回報 %
公司資金	10.7	87	1.62%	9.0	113	2.50%

公司資金的平均資金金額增加主要源自過往期間的保留溢利。

2014 年公司資金的投資收益淨額及淨回報減少，主要是 2013 年上半年 LME 投資於 LCH.Clearnet Group Limited 股份出現非經常性公平值收益 1.08 億元，但 2014 年上半年投資公平值收益增加及銀行存款利率上調令利息收益上升已抵銷部分影響。

由於投資的估價反映市場價格的變動，公平值收益或虧損或會波動或逆轉，直至投資售出或到期。

### 支出、其他成本及稅項

#### 營運支出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六個月 百萬元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 六個月 百萬元	變幅
僱員費用及相關支出	822	755	9%
資訊技術及電腦維修保養支出	261	250	4%
樓宇支出	145	149	(3%)
產品推廣支出	18	14	29%
法律及專業費用	103	55	87%
其他營運支出	74	118	(37%)
合計	1,423	1,341	6%

僱員費用及相關支出增加 6,700 萬元（9%），主要是 LME 集團為基礎設施及商業化計劃以及發展 LME Clear 而增聘人手。

## 業務回顧

集團耗用的資訊技術及電腦維修保養支出（不計算參與者直接耗用的服務及貨品的費用 3,800 萬元（2013 年：3,500 萬元））為 2.23 億元（2013 年：2.15 億元），主要是場外結算公司令維修保養支出上升。

樓宇支出減少 400 萬元（3%），是由於若干租約續租後租賃費用減少。

法律及專業費用增加 4,800 萬元（87%），是源自美國集體訴訟及英國司法覆核訴訟產生法律費用 3,800 萬元，以及有關各項戰略計劃的專業費用增加。

其他營運支出減少 4,400 萬元（37%），是由於從雷曼證券清盤人收回的款項後撥回耗蝕虧損撥備，但位於香港將軍澳的數據中心維修保養支出增加已抵銷部分減幅。

## 折舊及攤銷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六個月 百萬元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 六個月 百萬元	變幅
折舊及攤銷	324	233	39%

折舊及攤銷增加 9,100 萬元（39%），主要是涉及香港將軍澳數據中心 2013 年 12 月竣工後折舊增加，加上 2013 年第四季推出的多個新系統均須攤銷，例如 OMD、場外結算公司結算系統、衍生產品市場 Genium 系統，以及為 LME 交易平台升級及提升其合規監察和價格發現系統。

## 融資成本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六個月 百萬元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 六個月 百萬元	變幅
融資成本	98	92	7%

融資成本上升，主要是 2013 年 12 月及 2014 年 1 月重整部分浮息銀行借款，改為息率稍高的定息票據。重整債務組合是基於預期日後利率將上調，擬以相對低的固定息率鎖定集團部分利息開支。

## 稅項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六個月 百萬元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 六個月 百萬元	變幅
稅項	417	442	(6%)

稅項減少主要是由於非課稅投資收益增加。

## 財務檢討

### 按資金劃分的財務資產

	於 2014 年 6 月 30 日 百萬元	於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百萬元	變幅
結算所基金 <sup>#</sup>	3,228	4,471	(28%)
保證金及現金抵押品 <sup>^</sup>	47,108	39,793	18%
公司資金 <sup>#</sup>	10,283	10,142	1%
合計	60,619	54,406	11%

<sup>#</sup> 結算所基金的金額包括作為場外結算公司利率及外匯保證資源供款的 1.57 億元（2013 年 12 月 31 日：零元）。於 2013 年 12 月 31 日，1.56 億元已特別預留並於集團的公司資金中持有。此數額現已轉撥至個別獨立指定及管理的賬戶，並於呈報時計入結算所基金。

<sup>^</sup> 包括應收結算參與者的按金 500 萬元（2013 年 12 月 31 日：600 萬元）

於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資金期內只增加 1%。派付 2013 年末期股息以及就應向雷曼證券客戶支付的股息（先前列賬為集團應計負債）向雷曼證券清盤人支付 11 億元抵銷了大部分期內溢利產生的現金。

於 2014 年 6 月 30 日的保證金及現金抵押品的財務資產較 2013 年 12 月 31 日上升，是由於 2014 年 6 月 30 日的期貨及期權未平倉合約較 2013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於 2014 年 6 月 30 日的結算所基金的財務資產較 2013 年 12 月 31 日減少，主要是參與者因應市場波動及風險承擔轉變而作出的額外供款減少。

### 營運資金、財政資源及負債

於 2014 年 6 月 30 日的營運資金增加 13.57 億元（18%）至 89.65 億元（2013 年 12 月 31 日：76.08 億元），主要源自 2014 年上半年所產生溢利 23.67 億元以及 LME 集團的營運資金因英鎊升值而增加，但 2014 年 5 月派付 2013 年以股代息以外的末期股息 12.83 億元抵銷了部分增幅。

於 2014 年 6 月 30 日，集團有來自 1 家銀行於 9 年內到期（2013 年 12 月 31 日：9 年）的浮息借款 15.89 億元（2013 年 12 月 31 日：23.26 億元），發行將先後於 2018 年及 2019 年到期平均年息 2.8% 的兩份固定利率票據合共 15.13 億元（2013 年 12 月 31 日：7.70 億元）及發行於 2017 年到期年息 0.5% 的可換股債券 36.52 億元（2013 年 12 月 31 日：36.07 億元）。上述債務全部以美元計值並用以支付收購 LME 集團的部分代價。此外，集團亦有一項關於向場外結算公司非控股股東給予出售選擇權的財務負債 2.22 億元（2013 年 12 月 31 日：2.18 億元）。於 2014 年 7 月，集團重整現有銀行借款，改成一筆 2.05 億美元的新銀行貸款。新銀行貸款將於 7 年內到期，利率較重整前的借款為低。

於 2014 年 6 月 30 日，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債務淨額除以經調整資本）為 0%（2013 年 12 月 31 日：2%）。就此而言，債務淨額指借款總額減公司資金中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公司資金中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的金額大於借款總額時則為零），經調整資本則指組成股東應佔股本權益的所有元素（設定儲備除外）。

---

## 財務檢討

除用以支付收購 LME 集團的借款外，集團亦安排了銀行通融額作應急之用。於 2014 年 6 月 30 日，集團可作日常營運之用的銀行通融總額為 150.12 億元（2013 年 12 月 31 日：150.12 億元），當中包括承諾銀行通融額 80 億元（2013 年 12 月 31 日：80 億元）及回購備用貸款額 70 億元（2013 年 12 月 31 日：70 億元）。

集團亦為支持人民幣股票交易而設的人證港幣交易通安排了外匯通融額。於 2014 年 6 月 30 日，該筆通融額合共人民幣 170 億元（201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幣 170 億元）。

於 2014 年 6 月 30 日，集團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指庫存現金、銀行結餘，以及原存款期不超過 3 個月的定期存款）中，90%（2013 年 12 月 31 日：94%）以港元或美元為單位，3%（2013 年 12 月 31 日：2%）以英鎊為單位並由 LME 集團持有。

## 資本開支及承擔

於 2014 年上半年，集團的資本開支為 2.31 億元（2013 年：2.77 億元），用於發展及提升多個交易及結算系統，包括商品結算系統、現貨市場交易的中央交易網關、新市場數據平台，以及為促進中國內地與香港兩地股票市場互聯互通的交易及結算系統。

於 2014 年 6 月 30 日，集團的資本開支承擔（包括董事會已批准但未簽約的部分）為 6.61 億元（2013 年 12 月 31 日：8.78 億元），主要涉及發展及提升資訊技術系統，包括市場數據系統、場外衍生產品及商品結算系統、現貨市場交易的中央交易網關，以及為促進中國內地與香港兩地股票市場互聯互通的交易及結算系統。集團有足夠的資源支付其資本開支承擔。

## 持有的重大投資、附屬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以及未來作重大投資或購入資本資產的計劃

除本中期業績報告所披露者外，集團於回顧期內概無持有其他重大投資，亦沒有進行有關附屬公司的重大收購或出售。除本中期業績報告所披露者外，於本中期業績報告之日期，董事會並無批准其他重大投資或購入資本資產的計劃。

## 資產押記

有關資產押記的詳情載於本中期業績報告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5。

## 匯價波動風險及相關對沖

在香港可用作投資的資金方面，集團可能不時投資於非港元證券。集團已運用遠期外匯合約對沖非港元投資的外幣風險，以減低匯率波動所帶來的風險。



---

## 財務檢討

集團收取的外幣保證金按金主要以相同貨幣的投資作對沖，但沒有對沖的美元投資不得超過保證金及現金抵押品的 20%。

LME 擁有以外幣（主要為美元及歐元）計值的收入及投資，故承受外匯風險。在正常情況下，LME 的風險管理政策為盡快在適當時將非英鎊貨幣兌回英鎊，但亦會持有部分外幣以對沖集團內的其他英鎊兌美元風險。LME 亦會使用遠期外匯合約對沖因其外幣收入而產生的貨幣風險。

有關於 2014 年 6 月 30 日在英國 LME 集團的投資（包括其收購事項中所得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總額 197.66 億港元（2013 年 12 月 31 日：184.55 億港元）方面，英鎊匯率變動不會影響股東應佔溢利，但會記入匯兌儲備的變動，作為股本權益的一部分。

LME Clear 結算服務預期可於 2014 年 9 月開始提供，所有費用將以美元為單位。LME Clear 的功能貨幣因此將於該項服務快將推出前由英鎊改為美元。LME Clear 仍需就那些以英鎊為單位的營運成本承受外匯風險，將會透過遠期外匯合約及其他對沖策略管理該等風險。

於 2014 年 6 月 30 日的其餘未平倉外幣倉盤淨額共 18.55 億港元，其中非美元風險佔 5.05 億港元（2013 年 12 月 31 日：18.21 億港元，其中 4.13 億港元為非美元風險），未平倉的遠期外匯合約的最高面值總額為 10.72 億港元（2013 年 12 月 31 日：11.20 億港元）。所有遠期外匯合約將於兩個月（2013 年 12 月 31 日：3 個月）內到期。

## 或然負債

有關或然負債的詳情載於本中期業績報告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2。

## 2013 年 12 月 31 日後的變動

集團的財務狀況與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年報內的財務狀況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所披露的資料並無其他重大轉變。

## 審閱財務報表

稽核委員會聯同香港交易所的外聘及內部核數師已審閱集團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根據有關審閱及與管理層的討論，稽核委員會確信財務報表是按適用的會計準則編制，並公平呈列了集團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財務狀況及業績。

---

##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內，除守則條文第 A.4.1 條（重選非執行董事）及 A.4.2 條（董事輪流退任）外，香港交易所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並在適當的情況下採納其中所載的建議最佳常規。

政府委任董事（均為非執行董事）的委任乃受《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77 條規管，因此他們毋須經由股東選任或重新選任。根據香港交易所的《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 88(5) 條，香港交易所集團行政總裁作為董事的任期與其在香港交易所的聘任期相同，故毋須輪流退任。

### 董事會

政府於 2014 年 3 月 14 日公布再度委任周松崗先生及范華達先生為董事，兩人任期均約為兩年，由 2014 年股東周年大會結束起，直至 2016 年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完結為止。郭志標博士及李君豪先生於 2014 年股東周年大會上獲股東再度選任為董事，兩人任期均約為 3 年，由 2014 年 4 月 16 日起，直至 2017 年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完結為止。

董事會於 2014 年 4 月 17 日再度委任周松崗先生為香港交易所主席，任期與其董事任期相同。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長官核准其委任，並於 2014 年 4 月 25 日生效。

於本中期業績報告日期，董事會的組成載列如下。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周松崗\* 太平紳士（主席）  
陳子政 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范華達\*  
夏理遜\*  
許照中\* 太平紳士  
郭志標 太平紳士  
李君豪  
利子厚\* 太平紳士  
梁高美懿\* 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施德論 金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莊偉林  
黃世雄

\* 政府委任董事

#### 執行董事

李小加（集團行政總裁）

##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 2013 年年報日期以後的變動

#### 委員會成員

	委任 (生效日期)	離任 (生效日期)
<b>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b>		
• 夏理遜	-	2014 年 4 月 17 日
• 莊偉林	2014 年 4 月 17 日	-
<b>投資顧問委員會</b>		
• 范華達	2014 年 4 月 17 日	-
<b>風險管理委員會</b>		
• 洪丕正 *	-	2014 年 7 月 7 日
• 陳秀梅 *	2014 年 7 月 7 日	-

\* 以香港銀行同業結算有限公司主席身份出任成員

各委員會的成員名單載於香港交易所網站「香港交易所資料（組織）」一欄。

#### 董事資料

	委任 (生效日期)	離任 (生效日期)
<b>陳子政</b>		
• 俊文寶石國際有限公司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2014 年 6 月 20 日
<b>周松崗</b>		
• Anglo American plc（於倫敦證券交易所及約翰內斯堡證券交易所上市）– 獨立非執行董事	-	2014 年 4 月 24 日
• 香港貿易發展局 – 理事會成員	-	2014 年 6 月 7 日
• 香港總商會 – 主席	-	2014 年 6 月 7 日
<b>許照中</b>		
• 雅居樂地產控股有限公司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4 年 6 月 27 日	-
<b>利子厚</b>		
• 太平洋經濟合作香港委員會 – 委員	-	2014 年 4 月 1 日
<b>李君豪</b>		
• 李先生擔任非執行董事的勒泰控股有限公司易名為勒泰商業地產有限公司 *。	-	-
<b>梁高美懿</b>		
• 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會議成員、立法會議員及政治委任制度官員薪津獨立委員會 – 成員	-	2014 年 4 月 1 日
<b>黃世雄</b>		
• 中國信貸控股有限公司 * – 非執行董事	2014 年 3 月 17 日	-
• 香港房屋委員會 – 財務小組委員會委員	-	2014 年 4 月 1 日
• 利達財富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 執行董事	-	2014 年 5 月 1 日
• 中國生物醫學再生科技有限公司 *		
– 主席	2014 年 7 月 18 日	-
– 副主席	-	2014 年 7 月 18 日
• JPMorgan Chinese Investment Trust plc（於倫敦證券交易所上市）–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4 年 8 月 1 日	-

\* 現於聯交所上市

---

##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各董事的履歷載於香港交易所網站「香港交易所資料（組織）」一欄。

## 非執行董事的酬金

2014 年股東周年大會上，股東批准董事會的建議，修訂非執行董事及若干董事委員會成員的酬金，詳情如下。

	袍金（每年） （元）
董事會 *	
- 主席	1,500,000
- 其他成員	700,000
稽核委員會	
- 主席	180,000
- 其他成員	100,000
- 出席每次會議酬金	3,000
常務委員會 *、投資顧問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	
- 主席	150,000
- 其他成員	100,000
- 出席每次會議酬金	3,000

\* 不包括執行董事

上述酬金自 2014 年股東周年大會完結起生效，並將繼續生效直至股東大會另有決定為止。

除上述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主板上市規則》第 13.51B(1) 條予以披露。

## 組織架構變動

環球市場科股本證券與定息產品及貨幣業務聯席主管陳秉強先生已呈辭，將於 2014 年 9 月 20 日正式離任。陳先生現為滬港通項目主要成員，離任前將會繼續參與該項目的工作。陳先生於 2000 年已加盟香港交易所，香港交易所衷心感謝其多年來對公司的寶貴貢獻，並祝願他前程萬里。

2014 年 7 月 22 日起，股本證券與定息產品及貨幣業務重組為市場營運及業務發展兩個分科，二者主管均向環球市場聯席主管羅力先生匯報。

市場營運分科轄下包括現貨交易、衍生產品交易及市場數據，由李國強先生擔任主管。李先生此前為上市及監管事務科轄下結構性產品與定息產品以及集資市場資訊二者的主管。現貨交易主管勞偉強先生出任市場營運副主管。新設的業務發展分科轄下則包括原有的客戶業務發展以及定息產品及貨幣發展，新主管尚待委任，暫由俞泰碩先生出任署理主管。

上市及監管事務科高級副總裁黃國榮先生接替李國強先生出任該科結構性產品與定息產品以及集資市場資訊二者的主管。

##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 《標準守則》的遵守

香港交易所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在證券交易方面的操守準則。在回應本公司的具體查詢時，所有董事均確認其在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內均一直遵從《標準守則》。

### 董事持有的香港交易所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 2014 年 6 月 30 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52 條規定而備存之登記冊的紀錄，又或根據《標準守則》向香港交易所及聯交所（而香港交易所，則向證監會）發出的通知，各董事（包括香港交易所集團行政總裁）持有的香港交易所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所界定者）載列如下。

#### 於香港交易所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持有股份／相關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數目 <sup>1</sup> 百分比
	個人權益	家屬權益	法團權益	其他權益	總數	
周松崗	15,000 <sup>2</sup>	–	–	–	15,000	0.00
梁高美懿	–	5,000 <sup>3</sup>	–	–	5,000	0.00
李小加	271,406 <sup>4</sup>	–	–	–	271,406	0.02
施德論	18,000 <sup>5</sup>	–	–	–	18,000	0.00

附註：

- 1 根據於 2014 年 6 月 30 日的已發行香港交易所股份 1,167,112,019 股計算
- 2 周先生為該等股份的實益擁有人。
- 3 梁女士的配偶為該等股份的實益擁有人。
- 4 該數目包括李先生於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下尚未授予的獎授股份及從獎授股份所獲股息而取得股份合計 111,209 股權益。有關李先生的獎授股份詳情載於下文「長期獎勵計劃中董事的權益」。
- 5 施德論先生為該等股份的實益擁有人。

除上述披露者外，於 2014 年 6 月 30 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52 條規定而備存之登記冊的紀錄，又或根據《標準守則》向香港交易所及聯交所（而香港交易所，則向證監會）發出的通知，概無任何董事在香港交易所或其任何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所界定者）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除股份獎勵計劃外，回顧期內，香港交易所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均沒有參與任何其目的或目的之一旨在使董事可透過購入香港交易所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得利益的安排。除上述披露者外，於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內，概無任何董事（包括其配偶及未滿 18 歲的子女）在香港交易所或其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所界定者）的證券中擁有任何權益或獲授任何可認購該等證券的權利，或曾行使任何有關權利。

---

##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 其他人士持有的香港交易所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 次要控制人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61 條，除證監會在諮詢財政司司長後給予書面核准外，任何人士均不能作為或成為次要控制人（次要控制人指任何單獨或聯同任何一名或多於一名的相聯者有權在認可交易所控制人的任何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 5% 或以上投票權的人士）。

2007 年 9 月 7 日起，政府一直是次要控制人。根據政府所示，《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61 條的條文並無明文訂定（或由於必然含意顯示）政府須受約束，因此，根據《釋義及通則條例》第 66 條，《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61 條有關規定任何人士須取得證監會核准成為次要控制人的條文不會影響政府的權利，對政府亦不具約束力。

截至本中期業績報告日期為止，證監會核准 8 個實體成為次要控制人，基於彼等是代客戶託管有關股份。根據於 2014 年 6 月 30 日的參與者股份紀錄報表，該 8 名獲核准的次要控制人合共持有香港交易所已發行股份約 61 %。

於 2014 年 6 月 30 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規定而備存之登記冊的紀錄，又或向香港交易所及聯交所發出的通知，其他人士持有香港交易所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所界定者）載列如下。

#### 於香港交易所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名稱	身份	持有股份／ 相關股份數目	總數	佔已發行股份數目 <sup>1</sup> 百分比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在外 匯基金賬戶內持有）	實益擁有人	66,730,300 <sup>2</sup>	66,730,300	5.71

附註：

1 根據於 2014 年 6 月 30 日的已發行香港交易所股份 1,167,112,019 股計算

2 根據政府就 2012 年 11 月 30 日香港交易所公布新股配售並就其於緊接配售完成後的持股量向香港交易所作出的確認

除上述披露者外，於 2014 年 6 月 30 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規定而備存之登記冊的紀錄，又或向香港交易所及聯交所發出的通知，概無任何其他人士在香港交易所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 長期獎勵計劃

香港交易所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表揚若干僱員的貢獻，並有助保留人才繼續為集團的營運及持續發展效力。在採納股份獎勵計劃之前，香港交易所設有兩項購股權計劃（上市前計劃及上市後計劃），兩項計劃已於 2010 年 5 月 30 日屆滿。

##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 購股權計劃

沒有任何上市前計劃的購股權尚未行使。上市後計劃任何未行使的購股權將按計劃的條款繼續有效及可以行使，直至 2015 年 1 月 25 日為止。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內，根據上市後計劃授出而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的變動載列如下。

授出日期	行使價 \$	根據購股權可發行的股份數目			於 2014 年 6 月 30 日	行使期 <sup>2</sup>
		於 2014 年 1 月 1 日	截至 2014 年 <sup>1</sup> 6 月 30 日止 六個月內 認購而發行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六個月內 註銷/失效		
<b>僱員</b>						
2004 年 3 月 31 日	16.96	288,500	288,500	–	–	2006 年 3 月 31 日– 2014 年 3 月 30 日
2004 年 5 月 17 日	15.91	25,000	25,000	–	–	2006 年 5 月 17 日– 2014 年 5 月 16 日
2005 年 1 月 26 日	19.25	491,000	185,000	–	306,000	2007 年 1 月 26 日– 2015 年 1 月 25 日

附註：

1 於緊接購股權行使日期前的加權平均收市價為 125.17 元。

2 授出的購股權按既定比率授予，由授出日期的第二周年起計每年授予 25%，並於第五周年全部授予。

### 股份獎勵計劃

董事會於 2005 年 9 月 14 日（採納日期）採納股份獎勵計劃。除非董事會提早終止，計劃將自採納日期起計 15 年有效，惟在 2017 年 9 月 14 日或之後不可對信託基金提供購股款項。董事會不可進一步作出任何獎授以致獎授股份數目超過採納日期當日香港交易所已發行股份的 3%（即 31,871,575 股）。計劃中可獎授個別入選僱員的股份數目不可超過 1%（即 10,623,858 股）。計劃的規則及信託契約載於香港交易所網站「香港交易所資料（組織）」一欄。

自採納日期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董事會根據計劃獎授的股份合共 4,558,505 股，佔採納日期當日香港交易所已發行股份 0.4%。於 2014 年 6 月 30 日，若計及根據信託持有的股份所獲股息而取得的股份，受託人根據計劃以信託方式持有的香港交易所股份為 1,400,496 股。

##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 長期獎勵計劃中董事的權益

非執行董事不能參與購股權計劃或股份獎勵計劃。香港交易所集團行政總裁（董事會內唯一一名執行董事）不曾獲授購股權計劃下的購股權，其於獎授股份的權益（於 2013 年 12 月 31 日已悉數授予者除外）的詳情載列如下。

	獎授日期 <sup>2</sup>	獎授股份 數目	每股平均 <sup>3</sup> 公平值 元	股份數目 <sup>1</sup>			參考獎勵 <sup>4</sup> 金額 元	授予期 <sup>5</sup>	
				於 2014 年 1 月 1 日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六個月內 所獲股息 而取得的股份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六個月內授予			
李小加	2011 年 12 月 30 日	70,495	124.75	37,430	458	–	37,888	–	2013 年 12 月 14 日– 2014 年 12 月 14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70,556	126.71	72,432	889	–	73,321	–	2014 年 12 月 3 日– 2015 年 12 月 3 日
	–	–	–	–	–	–	–	8,652,600	2015 年 12 月 9 日– 2016 年 12 月 9 日
	–	–	–	–	–	–	–	4,326,300 <sup>6</sup>	2013 – 2015 年 表現期完結
	–	–	–	–	–	–	–	8,652,600 <sup>6</sup>	2014 – 2016 年 表現期完結

附註：

- 1 該數目包括根據計劃自獎授股份所獲股息而取得的股份。
- 2 獎授日期指受託人分配獎授股份予李先生的日期。
- 3 獎授股份的公平值按下列兩項的加權平均數計算所得的平均公平值計算：  
(a) 獎授的股份來自未分配或已沒收的股份：香港交易所股份於董事會批准獎授金額當日的收市價；及  
(b) 從市場購入的股份：每股平均成本。
- 4 該金額指董事會分別於 2012 年及 2013 年批准用以購入香港交易所股份的數額，此後直至本中期業績報告日期止並無購入有關股份。
- 5 除下述附註 6 所指的高級行政人員獎勵外，獎授股份及相關收益在授出日後第二年及第三年平分兩次授予。
- 6 獎授為董事會根據計劃給予入選的集團高級行政人員的長期獎勵（高級行政人員獎勵）。董事會可全權酌情根據薪酬委員會建議及董事會批准表現準則決定在某一段表現期間完結時授予的高級行政人員獎勵的實際數額。有關表現準則包括股東回報總額，以及業務發展計劃及維持機構效能的工作成績。

### 購買、出售或贖回香港交易所上市證券

香港交易所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內均沒有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工作環境的可持續發展

為繼續致力發展可持續工作的環境，集團於呈報期內舉辦了 50 個內部課程，冀提升僱員的職業知識、技能及身心健康，參與人次合共約 1,700 人。另外，集團共贊助 146 名僱員參與外界機構舉辦的培訓。

於 2014 年 6 月底，集團共有 1,373 名僱員，包括臨時僱員 69 人。香港交易所的薪酬政策自 2013 年年報日期後並無變更。有關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僱員酬金及福利的資料載於本中期業績報告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

有關香港交易所在管治及可持續發展方面的原則及常規，詳情載於香港交易所網站「香港交易所資料（企業管治／企業社會責任）」一欄。



---

## 股東資料

### 中期業績報告

本中期業績報告以中、英文印發，並載於香港交易所網站「香港交易所資料（財務報表）」一欄。我們鼓勵股東透過香港交易所網站以電子方式閱覽香港交易所的公司通訊，支持環保。股東可在任何時候向香港交易所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發出不少於 7 天的書面通知（郵寄至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M 樓或電郵至 [hkex.ecom@computershare.com.hk](mailto:hkex.ecom@computershare.com.hk)）更改其收取香港交易所公司通訊的語言版本或收取方式的選擇，費用全免。

有意收取香港交易所資訊的股東可於香港交易所網站的「投資服務中心」登記，登記後可於香港交易所在「披露易」網站刊發公司通訊時收到提示訊息。

### 中期股息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董事會已宣派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中期股息每股 1.83 元（2013 年：每股 1.82 元）。中期股息將以現金（並提供以股代息選擇）支付。以股代息選擇須待證監會批准據此發行的香港交易所新股份上市及買賣，方可作實。

#### 有關派發中期股息的日期

除息日期	2014 年 8 月 19 日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2014 年 8 月 21 日至 22 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
記錄日期	2014 年 8 月 22 日
寄發以股代息通函及選擇表格	2014 年 8 月 28 日（或前後）
寄發股息單／確實股票	2014 年 9 月 22 日（或前後）

為確保獲派中期股息，所有填妥的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於 2014 年 8 月 20 日（星期三）下午 4 時 30 分前送達香港交易所的股份過戶登記處下述地址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 樓 1712-1716 號舖  
電話：+852 2862 8555  
傳真：+852 2865 0990／+852 2529 6087

香港交易所網站「香港交易所資料（投資者關係）」一欄載有股東或感興趣的其他資料。

---

## 核數師的獨立審閱報告

### 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報告致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引言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閱載於第 26 至 50 頁的中期財務資料，此中期財務資料包括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 2014 年 6 月 30 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簡明綜合收益表、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股本權益變動表和簡明綜合現金流動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和其他附註解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編製的報告必須符合以上規則的有關條文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及列報該等中期財務資料。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該等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並按照委聘之條款僅向整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準則第 2410 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我們可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 結論

按照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中期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14 年 8 月 6 日

## 簡明綜合收益表（未經審核）

（財務數字以港元為單位）

	附註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六個月 百萬元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 六個月 百萬元
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	3	1,765	1,816
聯交所上市費		541	496
結算及交收費		843	839
存管、託管及代理人服務費		379	345
市場數據費		382	370
其他收入		353	297
<b>收入及營業額</b>	2	<b>4,263</b>	<b>4,163</b>
投資收益		351	274
退回給參與者的利息		(2)	(2)
投資收益淨額	4	349	272
雜項收益		9	5
<b>收入及其他收益</b>		<b>4,621</b>	<b>4,440</b>
<b>營運支出</b>			
僱員費用及相關支出	5	(822)	(755)
資訊技術及電腦維修保養支出		(261)	(250)
樓宇支出		(145)	(149)
產品推廣支出		(18)	(14)
法律及專業費用		(103)	(55)
其他營運支出：			
參與者未能履行市場合約所產生耗蝕虧損的撥備回撥	6	54	-
其他		(128)	(118)
		<b>(1,423)</b>	<b>(1,341)</b>
<b>EBITDA*</b>		<b>3,198</b>	<b>3,099</b>
折舊及攤銷		(324)	(233)
<b>營運溢利</b>		<b>2,874</b>	<b>2,866</b>
融資成本	7	(98)	(92)
所佔合資公司的虧損		(5)	(4)
<b>除稅前溢利</b>	2	<b>2,771</b>	<b>2,770</b>
稅項	8	(417)	(442)
<b>期內溢利</b>		<b>2,354</b>	<b>2,328</b>
<b>應佔溢利／（虧損）：</b>			
— 香港交易所股東		2,367	2,328
— 非控股權益		(13)	-
		<b>2,354</b>	<b>2,328</b>
<b>基本每股盈利</b>	9(a)	<b>2.04 元</b>	2.03 元
<b>已攤薄每股盈利</b>	9(b)	<b>2.04 元</b>	2.02 元

\* EBITDA 指扣除利息支出及其他融資成本、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的盈利，不包括集團所佔合資公司的業績。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未經審核）  
（財務數字以港元為單位）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六個月 百萬元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 六個月 百萬元
期內溢利	2,354	2,328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歸類到溢利或虧損的項目：		
記入匯兌儲備的海外附屬公司的貨幣匯兌差額	604	(1,178)
其他全面收益	604	(1,178)
全面收益總額	2,958	1,150
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 香港交易所股東	2,971	1,150
— 非控股權益	(13)	-
全面收益總額	2,958	1,150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未經審核）  
（財務數字以港元為單位）

	附註	於 2014 年 6 月 30 日			於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動 百萬元	非流動 百萬元	合計 百萬元	流動 百萬元	非流動 百萬元	合計 百萬元
<b>資產</b>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1	51,038	-	51,038	41,452	-	41,452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	11	3,856	140	3,996	3,761	141	3,902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	11	5,523	57	5,580	8,986	60	9,046
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	11, 12	6,125	6	6,131	10,940	6	10,946
可收回稅項		3	-	3	7	-	7
於合資公司的權益		-	82	82	-	87	87
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		-	19,270	19,270	-	18,680	18,680
固定資產		-	1,656	1,656	-	1,753	1,753
土地租金		-	23	23	-	23	23
遞延稅項資產		-	44	44	-	47	47
<b>總資產</b>		<b>66,545</b>	<b>21,278</b>	<b>87,823</b>	<b>65,146</b>	<b>20,797</b>	<b>85,943</b>
<b>負債及股本權益</b>							
<b>負債</b>							
向結算參與者收取的保證金按金及現金抵押品	13	47,108	-	47,108	39,793	-	39,793
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	14	6,977	18	6,995	12,815	19	12,834
遞延收入		404	-	404	593	-	593
應付稅項		570	-	570	379	-	379
其他財務負債		29	-	29	27	-	27
參與者對結算所基金的繳款	15	2,426	-	2,426	3,884	-	3,884
借款	16	-	6,976	6,976	-	6,921	6,921
撥備		66	58	124	47	47	94
遞延稅項負債		-	913	913	-	900	900
<b>總負債</b>		<b>57,580</b>	<b>7,965</b>	<b>65,545</b>	<b>57,538</b>	<b>7,887</b>	<b>65,425</b>
<b>股本權益</b>							
股本	17			12,054			1,161
股本溢價	17			-			10,167
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	17			(174)			(174)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儲備	18			160			105
匯兌儲備				1,172			568
可換股債券儲備				409			409
設定儲備	19			644			586
有關向非控股權益承諾出售選擇權的儲備				(217)			(217)
保留盈利							
— 建議股息				2,133			1,995
— 其他				5,997			5,805
<b>香港交易所股東應佔股本權益</b>				<b>22,178</b>			<b>20,405</b>
非控股權益				100			113
<b>股本權益總額</b>				<b>22,278</b>			<b>20,518</b>
<b>負債及股本權益總額</b>				<b>87,823</b>			<b>85,943</b>
<b>流動資產淨值</b>				<b>8,965</b>			<b>7,608</b>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30,243</b>			<b>28,405</b>

## 簡明綜合股本權益變動表（未經審核）

（財務數字以港元為單位）

	香港交易所股東應佔									
	股本、 股本溢價 及為股份 獎勵計劃 而持有的 股份 (附註 17) 百萬元	以股份 支付 的僱員 酬金 儲備 (附註 18) 百萬元	匯兌儲備 百萬元	可換股 債券儲備 百萬元	設定儲備 (附註 19) 百萬元	有關向 非控股 權益 承諾出售 選擇權 的儲備 百萬元	保留盈利 百萬元	合計 百萬元	非控股 權益 百萬元	股本權益 總額 百萬元
於 2014 年 1 月 1 日	11,154	105	568	409	586	(217)	7,800	20,405	113	20,518
本期間溢利／（虧損）	-	-	-	-	-	-	2,367	2,367	(13)	2,354
其他全面收益	-	-	604	-	-	-	-	604	-	604
全面收益總額	-	-	604	-	-	-	2,367	2,971	(13)	2,958
香港交易所股東所帶來款項及 獲得分派總額，直接列入股本權益：										
- 2013 年度末期股息每股 1.72 元	-	-	-	-	-	-	(1,996)	(1,996)	-	(1,996)
- 已沒收未被領取的香港交易所股息	-	-	-	-	-	-	17	17	-	17
- 僱員購股權獲行使時發行的股份	9	-	-	-	-	-	-	9	-	9
- 代替現金股息所發行的股份	713	-	-	-	-	-	-	713	-	713
- 股份獎勵計劃的股份授予	2	(2)	-	-	-	-	-	-	-	-
-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福利	-	59	-	-	-	-	-	59	-	59
- 儲備調撥	2	(2)	-	-	4	-	(4)	-	-	-
- 儲備調撥 — 就一名失責結算參與 者進行結清所蒙受虧損的撥備 的回撥盈餘（附註 6）	-	-	-	-	54	-	(54)	-	-	-
直接列入股本權益的與股東交易總額	726	55	-	-	58	-	(2,037)	(1,198)	-	(1,198)
於 2014 年 6 月 30 日	11,880	160	1,172	409	644	(217)	8,130	22,178	100	22,278

簡明綜合股本權益變動表（未經審核）  
（財務數字以港元為單位）

	香港交易所股東應佔									
	股本、 股本溢價 及為股份 獎勵計劃 而持有的 股份	以股份 支付 的僱員 酬金 儲備	匯兌儲備	可換股 債券儲備	設定儲備	有關向 非控股 權益 承諾出售 選擇權 的儲備	保留盈利	合計	非控股 權益	股本權益 總額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於 2013 年 1 月 1 日	9,576	122	189	409	587	-	6,881	17,764	-	17,764
本期間溢利	-	-	-	-	-	-	2,328	2,328	-	2,328
其他全面收益	-	-	(1,178)	-	-	-	-	(1,178)	-	(1,178)
全面收益總額	-	-	(1,178)	-	-	-	2,328	1,150	-	1,150
香港交易所股東所帶來款項及 獲得分派總額，直接列入股本權益：										
- 2012 年度末期股息每股 1.46 元	-	-	-	-	-	-	(1,675)	(1,675)	-	(1,675)
- 已沒收未被領取的香港交易所股息	-	-	-	-	-	-	5	5	-	5
- 僱員購股權獲行使時發行的股份	1	-	-	-	-	-	-	1	-	1
- 代替現金股息所發行的股份	536	-	-	-	-	-	-	536	-	536
- 為股份獎勵計劃購入的股份	(2)	-	-	-	-	-	-	(2)	-	(2)
- 股份獎勵計劃的股份授予	50	(46)	-	-	-	-	(4)	-	-	-
-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福利	-	55	-	-	-	-	-	55	-	55
- 儲備調撥	-	-	-	-	(2)	-	2	-	-	-
直接列入股本權益的與股東交易總額	585	9	-	-	(2)	-	(1,672)	(1,080)	-	(1,080)
於 2013 年 6 月 30 日	10,161	131	(989)	409	585	-	7,537	17,834	-	17,834

## 簡明綜合現金流動表（未經審核）

（財務數字以港元為單位）

	附註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六個月 百萬元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 六個月 百萬元
<b>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b>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	20	1,852	2,638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購置固定資產及無形資產所支付款項		(395)	(363)
公司資金的財務資產減少淨額：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減少		1,129	831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不包括定期存款）出售或到期時所得款項淨額		-	24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出售或到期時所得款項淨額		-	247
從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不包括定期存款）所收取的利息		-	1
從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所收取的利息		13	1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		747	754
<b>財務活動之現金流量</b>			
僱員購股權獲行使時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9	1
為股份獎勵計劃購入股份		-	(2)
發行票據所得款項		737	-
就發行票據的交易費用所支付款項		(2)	-
償還銀行借款		(737)	-
就融資成本所支付款項		(40)	(44)
向香港交易所股東派付股息		(1,272)	(1,130)
財務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		(1,305)	(1,175)
<b>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增加淨額</b>		<b>1,294</b>	<b>2,217</b>
於 1 月 1 日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6,375	4,035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的匯兌差額		42	(41)
<b>於 6 月 30 日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b>		<b>7,711</b>	<b>6,211</b>
<b>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分析</b>			
公司資金項下的手持現金及於銀行的結餘及存款	11	7,711	6,211

- (a) 結算所基金與保證金及現金抵押品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各按特定用途持有，不會被用作支付集團的其他業務活動，因此計算集團簡明綜合現金流動表內的現金流動時並不包括在集團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內。



---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未經審核）

（除另有註明外，財務數字以港元為單位）

### 1. 編制基準及會計政策

此等未經審核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是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會計準則》(HKAS)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制。

此等未經審核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應與2013年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編制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制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 2. 營運分部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或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集團」）按主要營運決策者所審閱並賴以作出決策的報告釐定其營運分部。

集團有5個須予呈報的分部（「公司項目」並非須予呈報的分部）。由於各分部提供不同產品及服務，所需的資訊技術系統及市場推廣策略亦不盡相同，因此各分部的管理工作獨立進行。集團各個須予呈報的分部的業務營運如下：

**現貨**分部包括所有在現貨市場交易平台買賣的股本證券產品、這些產品市場數據的銷售及其他相關業務。現時，集團營運兩個現貨市場交易平台，分別是主板和創業板。業務收入主要來自股本證券產品的交易費、交易系統使用費及上市費，以及市場數據費。

**股本證券及金融衍生產品**分部指在香港期貨交易所有限公司（期交所）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買賣的衍生產品及其他相關業務。這些包括提供及維持各類股本證券及金融衍生產品（例如股票及股市指數期貨及期權、衍生權證、牛熊證及權證）買賣的交易平台，以及這些產品市場數據的銷售。業務收入主要來自衍生產品交易費、交易系統使用費及上市費，以及市場數據費。

**商品**分部指 The London Metal Exchange (LME) 的運作；LME 是在英國營運基本金屬期貨及期權合約買賣的交易所。業務收入主要來自交易費、商品市場數據費及從其他附帶業務賺取的收費。

**結算**分部指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香港聯合交易所期權結算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期權結算所）、香港期貨結算有限公司（期貨結算公司）及香港場外結算有限公司（場外結算公司）這4家結算公司的運作。4家結算公司負責聯交所和期交所的結算、交收和託管業務、場外衍生工具合約的結算，以及為在LME買賣的基本金屬期貨及期權合約進行結算的新結算所LME Clear Limited (LME Clear) 的發展和營運。業務收入主要來自提供結算、交收、存管、託管和代理人服務，以及保證金、現金抵押品與結算所基金所獲得的投資收益淨額。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未經審核）（續）

### 2. 營運分部（續）

平台及基礎設施分部指所有讓用戶使用集團的平台及基礎設施而提供的服務。業務收入主要來自網絡及終端機用戶收費、數據專線及軟件分判牌照費、交易櫃位使用費及設備託管服務收費。

中央收益（主要為公司資金的投資收益淨額）及中央成本（主要為向所有營運分部提供中央服務的支援功能的成本、融資成本及不直接關乎任何營運分部的其他成本）計入「公司項目」。

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根據各營運分部的 EBITDA 評估其表現。集團本期間按營運分部劃分的 EBITDA 及除稅前溢利分析如下：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現貨 百萬元	股本證券 及金融 衍生產品 百萬元	商品 百萬元	結算 百萬元	平台及 基礎設施 百萬元	公司項目 百萬元	集團 百萬元
來自外界客戶的收入	1,316	788	645	1,315	196	3	4,263
投資收益淨額	-	-	-	262	-	87	349
雜項收益	-	-	-	9	-	-	9
收入及其他收益	1,316	788	645	1,586	196	90	4,621
營運支出	(223)	(199)	(328)	(248)	(73)	(352)	(1,423)
須予呈報的分部 EBITDA	1,093	589	317	1,338	123	(262)	3,198
折舊及攤銷	(42)	(31)	(171)	(41)	(24)	(15)	(324)
融資成本	-	-	-	-	-	(98)	(98)
所佔合資公司的虧損	-	(5)	-	-	-	-	(5)
須予呈報的分部除稅前溢利	1,051	553	146	1,297	99	(375)	2,771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現貨 百萬元	股本證券 及金融 衍生產品 百萬元	商品 百萬元	結算 百萬元	平台及 基礎設施 百萬元	公司項目 百萬元	集團 百萬元
來自外界客戶的收入	1,233	870	608	1,282	168	2	4,163
投資收益淨額	-	-	-	159	-	113	272
雜項收益	-	-	-	5	-	-	5
收入及其他收益	1,233	870	608	1,446	168	115	4,440
營運支出	(227)	(222)	(224)	(277)	(63)	(328)	(1,341)
須予呈報的分部 EBITDA	1,006	648	384	1,169	105	(213)	3,099
折舊及攤銷	(24)	(21)	(132)	(29)	(19)	(8)	(233)
融資成本	-	-	-	-	-	(92)	(92)
所佔合資公司的虧損	-	(4)	-	-	-	-	(4)
須予呈報的分部除稅前溢利	982	623	252	1,140	86	(313)	2,770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未經審核）（續）

### 3. 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六個月 百萬元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 六個月 百萬元
有關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來自：		
在聯交所買賣的證券（不包括股票期權合約）	921	950
在聯交所及期交所買賣的期貨及期權合約	376	430
在 LME 買賣的基本金屬期貨及期權合約	468	436
	<b>1,765</b>	<b>1,816</b>

### 4. 投資收益淨額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六個月 百萬元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 六個月 百萬元
利息收益總額	292	165
退回給參與者的利息	(2)	(2)
利息收益淨額	290	163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與按公平值列賬及列入 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負債的公平值收益淨額（包括利息收益）	50	117
其他	9	(8)
投資收益淨額	<b>349</b>	<b>272</b>

### 5. 僱員費用及相關支出

僱員費用及相關支出計有下列各項：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六個月 百萬元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 六個月 百萬元
薪金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697	650
香港交易所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中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福利	59	55
離職福利	5	3
退休福利支出（附註 23 (b)）	61	47
	<b>822</b>	<b>755</b>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未經審核）（續）

### 6. 參與者未能履行市場合約所產生耗蝕虧損的撥備回撥

過去數年，集團一直就集團先前於業績確認約 1.60 億元的虧損對美國雷曼兄弟證券亞洲有限公司（LBSA）的清盤人提出索償。於 2014 年 5 月，清盤人派付中期股息，所收取的股息金額已於集團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收益表中確認。是項有關進行結清所蒙受虧損的撥備回撥隨後按結算所規則從保留盈利撥往香港結算的保證基金儲備。

由於集團現時無法準確估計 LBSA 清盤人此後的分派結果（如有），本中期業績並無就有關索償作任何進一步調整。

### 7. 融資成本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六個月 百萬元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 六個月 百萬元
借款利息支出	99	90
融資活動的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1)	2
	<b>98</b>	<b>92</b>

### 8. 稅項

簡明綜合收益表中的稅項支出／（抵免）指：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六個月 百萬元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 六個月 百萬元
即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427	401
即期稅項 — 海外稅項	-	100
	<b>427</b>	<b>501</b>
遞延稅項	(10)	(59)
	<b>417</b>	<b>442</b>

香港利得稅按稅率 16.5%（2013 年：16.5%）計算撥備，海外利得稅則按集團營運所在國家的稅率計算。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未經審核）（續）

### 9. 每股盈利

基本及已攤薄每股盈利的計算方法如下：

#### (a) 基本每股盈利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六個月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 六個月
股東應佔溢利（百萬元）	2,367	2,328
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減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千股）	1,161,380	1,148,265
基本每股盈利（元）	2.04	2.03

#### (b) 已攤薄每股盈利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六個月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 六個月
股東應佔溢利（百萬元）	2,367	2,328
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減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千股）	1,161,380	1,148,265
僱員購股權的影響（千股）	458	734
按股份獎勵計劃授出股份（獎授股份）的影響（千股）	1,281	2,221
為計算已攤薄每股盈利的股份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1,163,119	1,151,220
已攤薄每股盈利（元）	2.04	2.02

(i) 未行使的可換股債券（附註 16）的影響因屬反攤薄，故並無計入已攤薄每股盈利中。

### 10. 股息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六個月 百萬元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 六個月 百萬元
宣派截至 6 月 30 日的中期股息每股 1.83 元（2013 年：1.82 元）	2,136	2,100
減：股份獎勵計劃於 6 月 30 日所持股份的股息	(3)	(4)
	2,133	2,096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未經審核）（續）

11. 財務資產

結算所基金、保證金及現金抵押品及公司資金投資於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及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詳情如下：

	於2014年 6月30日 百萬元	於2013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u>結算所基金</u> （附註(a)及15）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3,194	4,271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	34	200
	<b>3,228</b>	4,471
<u>保證金及現金抵押品</u> （附註13）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40,133	30,650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	1,803	1,802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	5,167	7,335
應收賬款及按金	5	6
	<b>47,108</b>	39,793
<u>公司資金</u>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附註(a)）	7,711	6,531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	2,193	2,100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	379	1,511
	<b>10,283</b>	10,142
	<b>60,619</b>	54,406

財務資產的預計到期日分析如下：

	於2014年6月30日				於2013年12月31日			
	結算所 基金 百萬元	保證金及 現金抵押品 百萬元	公司資金 百萬元	合計 百萬元	結算所 基金 百萬元	保證金及 現金抵押品 百萬元	公司資金 百萬元	合計 百萬元
12個月內	3,228	47,108	10,086	60,422	4,471	39,793	9,941	54,205
超過12個月	-	-	197	197	-	-	201	201
	<b>3,228</b>	<b>47,108</b>	<b>10,283</b>	<b>60,619</b>	4,471	39,793	10,142	54,406

- (a) 結算所基金金額包括作為場外結算公司利率及外匯保證資源供款的 1.57 億元（2013 年 12 月 31 日：零元）。於 2013 年 12 月 31 日，1.56 億元已特別預留並於集團的公司資金中持有。此數額現已轉撥至個別獨立指定及管理的賬戶，並於呈報時計入結算所基金。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未經審核）（續）

### 12. 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

集團的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主要是指集團在 T+2 交收周期中的持續淨額交收的應收賬，佔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總額的 85%（2013 年 12 月 31 日：90%）。持續淨額交收的應收賬在交易日後兩天內到期。應收費用為立即到期或有長達 60 天的付款期限，視乎所提供服務的類別。其他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則大部分在 3 個月內到期。

### 13. 向結算參與者收取的保證金按金及現金抵押品

	於2014年 6月30日 百萬元	於2013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向結算參與者收取的保證金按金及現金抵押品包括（附註(a)）：		
聯交所期權結算所結算參與者的保證金按金	4,555	4,420
期貨結算公司結算參與者的保證金按金	40,427	33,116
香港結算結算參與者的保證金按金及現金抵押品	2,109	2,240
場外結算公司結算參與者的保證金按金	17	17
	<b>47,108</b>	<b>39,793</b>

(a) 款額不包括已收取及用作代替現金保證金及現金抵押品的非現金抵押品。

### 14. 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

集團的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主要是指集團的持續淨額交收的應付賬，佔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總額的 75%（2013 年 12 月 31 日：77%）。持續淨額交收的應付賬在交易日後兩天內到期。其他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則大部分在 3 個月內到期。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香港交易所共將 1,700 萬元（2013 年：500 萬元）已宣派但其股東自派息日起計 6 年內仍未領取的股息按香港交易所的《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沒收並撥往保留盈利。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未經審核）（續）

15. 結算所基金

	於2014年 6月30日 百萬元	於2013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結算所基金包括：		
結算參與者的現金繳款（附註（a））	2,426	3,884
場外結算公司利率及外匯保證資源來自公司資金的供款	156	-
設定儲備（附註 19）	644	586
	<b>3,226</b>	<b>4,470</b>
為管理結算所基金的責任而將結算所基金投資於下列工具：		
結算所基金的財務資產（附註 11）	3,228	4,471
減：結算所基金的其他財務負債	(2)	(1)
	<b>3,226</b>	<b>4,470</b>
結算所基金包括以下基金：		
香港結算保證基金	983	2,155
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儲備基金	378	588
期貨結算公司儲備基金	1,507	1,576
場外結算公司利率及外匯保證基金	201	151
場外結算公司利率及外匯保證資源	157	-
	<b>3,226</b>	<b>4,470</b>

(a) 款額不包括已收取及用作代替現金繳款的銀行擔保。

16. 借款

	於2014年 6月30日 百萬元	於2013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銀行借款	1,589	2,326
可換股債券	3,652	3,607
票據	1,513	770
向非控股權益承諾的出售選擇權	222	218
借款總額	<b>6,976</b>	<b>6,921</b>

於2014年1月24日，香港交易所向獨立第三方發行9,500萬美元（7.37億港元）5年期優先票據，並於2019年1月24日到期。票息為每年2.85%，每半年期末派息一次。所得款項用作償還浮息銀行借款。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概無可換股債券被贖回或轉換，亦概無出售選擇權被行使。2014年4月26日起，可換股債券的換股價由每股160港元調整為每股157.62港元。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未經審核）（續）

17. 股本、股本溢價及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

	已發行及繳足：				
	股份數目 千股	股本 百萬元	股本溢價 百萬元	為股份 獎勵計劃 而持有的股份 百萬元	合計 百萬元
於 2013 年 1 月 1 日	1,147,408	1,150	8,731	(305)	9,576
僱員購股權獲行使時發行的股份 （附註(a)）	59	-	1	-	1
代替現金股息而發行的股份（附註(b)）					
- 合計	11,648	11	1,430	-	1,441
- 撥入股份獎勵計劃	(57)	-	-	(8)	(8)
	11,591	11	1,430	(8)	1,433
為股份獎勵計劃購入的股份	(19)	-	-	(2)	(2)
股份獎勵計劃授予的股份（附註(c)）	1,080	-	5	141	146
於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160,119	1,161	10,167	(174)	11,154
於 2014 年 1 月 1 日	<b>1,160,119</b>	<b>1,161</b>	<b>10,167</b>	<b>(174)</b>	<b>11,154</b>
2014 年 3 月 3 日前僱員購股權獲行使時發行的股份 （附註(a)）	121	-	2	-	2
2014 年 3 月 3 日採納新香港《公司條例》後轉撥 （附註(d)）	-	10,169	(10,169)	-	-
2014 年 3 月 3 日或之後僱員購股權獲行使時 發行的股份（附註(a)）	378	7	-	-	7
代替現金股息而發行的股份（附註(b)）					
- 合計	5,098	715	-	-	715
- 撥入股份獎勵計劃	(17)	-	-	(2)	(2)
	5,081	715	-	(2)	713
2014 年 3 月 3 日或之後僱員購股權獲行使時 從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儲備轉撥	-	2	-	-	2
股份獎勵計劃授予的股份（附註(c)）	13	-	-	2	2
於 2014 年 6 月 30 日	<b>1,165,712</b>	<b>12,054</b>	-	<b>(174)</b>	<b>11,880</b>

(a)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根據上市後購股權計劃授出的僱員購股權已獲行使認購的香港交易所股份為 498,500 股（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58,600 股），代價為 900 萬元（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100 萬元）。

(b) 於 2014 年 5 月，香港交易所根據以股代息計劃向選擇以獲分配香港交易所股份代替現金收取股息的股東按每股 140.22 元（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加權平均每股 123.71 元）的價格發行及配發 5,098,366 股新繳足股份（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11,648,466 股），當中包括 17,017 股（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56,956 股）分配至股份獎勵計劃的新股份。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未經審核）（續）

### 17. 股本、股本溢價及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續）

- (c)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股份獎勵計劃在若干獎授股份及將相關股息再投資購入的股份的權益授予後轉予獎授人的香港交易所股份共 13,150 股（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1,079,481 股）。有關的授予股份成本總額為 200 萬元（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1.41 億元）。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曾就公平值高於成本的若干股份的授予而將 500 萬元加入股本溢價賬。
- (d) 於 2014 年 3 月 3 日，新的香港《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 622 章）（新《公司條例》）生效。新《公司條例》廢除了香港註冊成立公司所有股份的面值、股本溢價及法定股本的概念。公司因發行股本證券股份而收取的全部款額應計入股本。因應採納新《公司條例》，股本溢價的結餘已撥入股本。

### 18. 僱員股份安排

集團採用一項購股權計劃及一項股份獎勵計劃作為其僱員福利的一部分。股份獎勵計劃容許董事會授予獎勵，作為集團若干入選高級行政人員在計劃項下有可能合資格收取的任何其他獎勵（僱員股份獎勵）以外另行給予的長期獎勵（高級行政人員獎勵）。

與購股權及股份獎授有關的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支出在有關授予期內撥入溢利或虧損作為僱員費用，並在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儲備中作相應增加。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內並無授出任何購股權或高級行政人員獎勵，但共向若干入選僱員授予合共 85 萬元的僱員股份獎勵。

### 19. 設定儲備

設定儲備按各自的用途獨立呈列，當中包括以下各項：

	於 2014 年 6 月 30 日 百萬元	於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百萬元
結算所基金儲備（附註 15）		
— 香港結算保證基金儲備	183	127
— 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儲備基金儲備	106	107
— 期貨結算公司儲備基金儲備	354	352
— 場外結算公司利率及外匯保證基金儲備	-	-
— 場外結算公司利率及外匯保證資源儲備	1	-
	<b>644</b>	<b>586</b>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未經審核）（續）

### 20. 簡明綜合現金流動表附註

除稅前溢利與業務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對賬：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六個月 百萬元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 六個月 百萬元
除稅前溢利	2,771	2,770
下列項目的調整：		
利息收益淨額	(290)	(163)
股息收益	(5)	(5)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與按公平值列賬及列入 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負債的公平值收益淨額（包括利息收益）	(50)	(117)
沒收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未被領取的現金股息	(9)	(5)
融資成本	98	92
折舊及攤銷	324	233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福利	59	55
應收貸款耗蝕虧損（撥備回撥）／撥備	(52)	1
所佔一家合資公司的虧損	5	4
撥備變動	15	2
保證金及現金抵押品的財務資產增加淨額	(7,315)	(6,406)
保證金及現金抵押品的財務負債增加淨額	7,315	6,405
結算所基金的財務資產減少／（增加）淨額	1,399	(1,978)
結算所基金的財務負債（減少）／增加淨額	(1,457)	1,980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減按公平值列賬及 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負債增加淨額	(73)	-
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減少	4,883	3,431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	(5,850)	(3,656)
業務現金流入淨額	1,768	2,643
已收股息	3	4
已收銀行存款利息	292	164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所收利息	28	31
向參與者支付利息	(2)	(2)
已付所得稅	(237)	(202)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	1,852	2,638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未經審核）（續）

### 21. 資本開支及承擔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內，集團產生資本開支 2.31 億元（2013 年：2.77 億元），主要是用於發展及提升多個交易及結算系統，包括商品結算系統、現貨市場交易的中央交易網關、新市場數據平台，以及為促進中國內地與香港兩地股票市場互聯互通的交易及結算系統。

於 2014 年 6 月 30 日，集團有關資本開支的承擔如下：

	於 2014 年 6 月 30 日 百萬元	於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百萬元
已簽約但未撥備		
— 固定資產	16	19
— 無形資產	100	92
已批准但未簽約		
— 固定資產	134	225
— 無形資產	411	542
	<b>661</b>	<b>878</b>

有關集團的資本開支的承擔主要涉及發展及更新資訊技術系統，包括市場數據系統、場外衍生工具結算系統及商品結算系統、現貨市場交易的中央交易網關，以及為促進中國內地與香港兩地股票市場互聯互通的交易及結算系統。

### 22. 或然負債

於 2014 年 6 月 30 日，集團的重大或然負債如下：

- 鑑於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有可能要求填補根據《證券條例》成立的聯合交易所賠償基金支付過的全部或部分賠償（減追回款額），集團在此方面有一項或然負債，涉及金額最多不超過 7,100 萬元（2013 年 12 月 31 日：7,100 萬元）。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證監會不曾就此提出填補款額的要求。
- 集團曾承諾向印花稅署署長就集團參與者少付印花稅作出賠償，就每名參與者拖欠款額以 20 萬元為上限。在微乎其微的情況下，如於 2014 年 6 月 30 日在賠償保證下的其 501 名（2013 年 12 月 31 日：504 名）開業參與者全部均拖欠款項，根據有關賠償保證，集團須承擔的最高或然負債總額將為 1 億元（2013 年 12 月 31 日：1.01 億元）。
- 香港交易所曾承諾，若香港結算在仍屬香港交易所全資附屬公司之時清盤又或在其不再是香港交易所全資附屬公司後的一年內清盤，則香港交易所會承擔香港結算在終止成為香港交易所全資附屬公司前的負債以及其清盤的成本，承擔額以 5,000 萬元為限。

22. 或然負債（續）

(d) LME 訴訟

(i) 美國訴訟

2013年8月至今共有26宗指控LME在倉庫業界涉及鋁價的反競爭及壟斷行為的美國集體訴訟，其中24宗於2014年3月綜合成3宗起訴，兩宗仍然沒有綜合。香港交易所僅於原鋁直接採購商的綜合起訴中被列名為被告人；LME Holdings Limited（LMEH）在3宗綜合起訴中均被列名為被告人，LME則在全部5宗起訴中均被列名為被告人。LME及LMEH於2014年4月提交連串動議申請駁回起訴後，美國紐約南部地區法院於2014年6月舉行兩場聆訊。香港交易所亦於2014年6月16日提交動議申請駁回針對其的訴訟。至今美國地區法院尚未就任何駁回動議作出裁決，但預料2014年8月底前或有結果。2014年7月28日，美國地區法院再收到一宗起訴，LME被列名為被告人。按本公司了解，該宗起訴將會與尚待裁決的集體訴訟一併綜合處理。

於2014年5月，香港交易所、LME及LMEH於一宗指控在倉庫市場中進行涉及鋅價的反競爭及壟斷行為的新集體訴訟中被列名為共同被告人。於2014年6月及7月再有兩宗性質相似的起訴。所有鋅個案的審判前會議已於2014年7月23日舉行，會上美國地區法院委任了同時參與鋁個案的律師作為臨時首席律師，並指令原告人須於2014年9月底前提交綜合處理的修訂起訴。任何申請駁回起訴則須於2014年10月30日或之前提交，但法院表示，若然10月30日的期限不可行而被要求修訂有關時間表，法院也會考慮。

LME及香港交易所管理層仍然認為有關鋁的訴訟以至鋅的訴訟均毫無法律依據，LME、LMEH及香港交易所均會各自積極抗辯。

由於尚未清楚美國地區法院將如何處理該等美國訴訟，集團現時並無足夠資料估計有關訴訟的財務影響（如有）、最終解決訴訟的時間、又或其最終結果。

(ii) 英國訴訟

於2013年12月，LME於United Company RUSAL Plc（Rusal）為反對LME修訂其認可倉庫出貨率規則的決定而向英國高等法院（高等法院）提出的司法覆核訴訟中被列名為被告人。該宗司法覆核聆訊於2014年2月舉行後，高等法院於2014年3月頒布判決裁定Rusal勝訴，並撤銷LME有關規則修訂的諮詢以及實施有關修訂的決定。上訴法院批准LME就高等法院的判決提出上訴，並於2014年7月29日及30日進行上訴聆訊。上訴法院並未即時作出裁決。雖則聆訊結束後隨時可以頒布裁決，現時LME預期上訴法院暫不會頒布裁決，直至2014年10月休庭期結束。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未經審核）（續）

### 22. 或然負債（續）

#### (d) LME 訴訟（續）

##### (ii) 英國訴訟（續）

在現階段的司法覆核程序中，集團已在集團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就 2014 年 4 月其就 Rusal 的高等法院訟費所作中期付款撥備 20 萬英鎊（300 萬港元）。然而，基於上訴聆訊尚未有結果，LME 暫不知其實是否需要支付 Rusal 有關高等法院聆訊的任何法律費用。得悉上訴裁決前，LME 現時無法估計有關司法覆核訴訟的進一步財務影響（如有）。

### 23. 重大有關連人士交易

#### (a) 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六個月 百萬元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 六個月 百萬元
薪金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59	60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福利	18	18
退休福利支出	5	5
	<b>82</b>	<b>83</b>

#### (b) 退休後福利計劃

集團為旗下香港僱員提供一項界定供款公積金計劃（ORSO 計劃）以及一項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集團亦為 LMEH、LME 及 LME Clear 所有僱員提供一項界定供款退休金計劃（LME 退休金計劃）。撥入簡明綜合收益表的退休福利支出乃屬集團向 ORSO 計劃、強積金計劃及 LME 退休金計劃所支付及應付的供款及相關費用（附註 5）。於 2014 年 6 月 30 日，退休後福利計劃應付的供款為 400 萬元（2013 年 12 月 31 日：300 萬元）。

#### (c) 與合資公司中華證券交易服務有限公司（中華交易服務）的交易及有關結餘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六個月 百萬元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 六個月 百萬元
與中華交易服務的交易：		
- 向中華交易服務收取的管理費	2	2
	<b>2</b>	<b>2</b>
	於 2014 年 6 月 30 日 百萬元	於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百萬元
與中華交易服務有關的結餘：		
- 應收中華交易服務的款項	1	3
	<b>1</b>	<b>3</b>

#### (d) 除上述者外，集團在日常業務中還曾與份屬有關連人士的公司進行其他交易，但涉及的款額不大。

24.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公平值

(a) 按公平值列賬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

於 2014 年 6 月 30 日及 2013 年 12 月 31 日，無任何非財務資產或非財務負債按公平值列賬。

下表為按公平值計量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賬面值，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HKFRS)13：「公平值計量」所界定公平值架構級別的分類；當中每項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公平值乃按對有關公平值的計算有重大影響的最低輸入級別分類。有關級別如下：

- 級別 1：使用於交投活躍的市場中相同的資產或負債的報價（未經調整）作為計量的公平值。
- 級別 2：使用所有重要輸入項目（級別 1 所涵蓋的報價除外）皆直接或間接以可觀察的市場數據為根據的估值技術作為計量的公平值。
- 級別 3：使用重要輸入項目皆不以可觀察的市場數據為根據的估值技術作為計量的公平值。

	於 2014 年 6 月 30 日			合計 百萬元
	級別 1 百萬元	級別 2 百萬元	級別 3 百萬元	
<b>經常性的公平值計量：</b>				
<b>財務資產</b>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				
— 股本證券	281	-	140	421
— 債務證券	-	3,575	-	3,575
	281	3,575	140	3,996
<b>經常性的公平值計量：</b>				
<b>財務負債</b>				
公司資金的其他財務負債：				
按公平值列賬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負債：				
— 遠期外匯合約	-	7	-	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未經審核）（續）

24.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公平值（續）

(a) 按公平值列賬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續）

	於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合計 百萬元
	級別 1 百萬元	級別 2 百萬元	級別 3 百萬元	
<b>經常性的公平值計量：</b>				
<b>財務資產</b>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				
－ 股本證券	276	-	141	417
－ 債務證券	-	3,472	-	3,472
－ 遠期外匯合約	-	13	-	13
	276	3,485	141	3,902
<b>經常性的公平值計量：</b>				
<b>財務負債</b>				
公司資金的其他財務負債：				
按公平值列賬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負債：				
－ 遠期外匯合約	-	6	-	6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沒有工具在級別 1 與級別 2 之間轉移。

級別 2 的債務證券及遠期外匯合約之公平值是根據莊家報價或由有可觀察數據支持的其他價格來源釐定，其中最重要的數據為市場利率。

集團的政策是於導致轉移的事件或情況轉變發生當日確認公平值架構級別之間的轉移。

使用重要的不可觀察輸入項目的公平值計量（級別 3）

	投資於一家非上市公司	
	2014 百萬元	2013 百萬元
於 1 月 1 日	141	292
（虧損）／收益撥入溢利或虧損（列入投資收益淨額）	(5)	106
出售	-	(247)
匯兌差額撥入其他全面收益（列入海外附屬公司的貨幣匯兌差額）	4	(10)
於 2014 年 6 月 30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	140	141
於 2014 年 6 月 30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持有的資產本期間／年度未變現（虧損）／收益變動計入溢利或虧損（列入投資收益淨額）	(5)	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未經審核）（續）

24.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公平值（續）

(a) 按公平值列賬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續）

使用重要的不可觀察輸入項目的公平值計量（級別3）的資料

描述	不可觀察的 輸入項目	不可觀察的 輸入項目範圍	不可觀察輸入項目 與公平值的關係	可能的 合理轉變	對估值的影響	
					於 2014 年 6 月 30 日 百萬元	於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百萬元
投資於一家 非上市公司 的股份	公司的未來增 長率	2%至 4%	未來增長率越高， 公平值越高	+/-1%	+25/-19	+25/-19
於 2014 年 6 月 30 日的 公平值為 1.40 億元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41 億元)	估計的加權平 均資本成本	8%至 12%	加權平均資本成本 越高，公平值越低	+/-1%	-18/+23	-18/+23
	少數權益價值 折算	5%至 15%	折算越高， 公平值越低	+/-3%	-4/+4	-4/+4

一附屬公司所持有的非上市投資並非在活躍市場上買賣，其公平值以折現現金流估值技術釐定。估值所用的主要假設包括過往財務業績、對未來增長率的假設、估計的加權平均資本成本以及關於少數權益應佔投資價值的調整。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未經審核）（續）

24.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公平值（續）

(b) 不以公平值列賬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公平值

下表概述並無以公平值在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上列賬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賬面值及公平值。這類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歸類為級別 2。浮息銀行借貸、短期應收款（例如應收賬款、按金以及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及短期應付款（例如應付賬款及其他負債）的賬面值約相等於其公平值，因此並無披露該等項目的公平值。

	於 2014 年 6 月 30 日		於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在簡明 綜合財務 狀況表呈列 的賬面值 百萬元	公平值 百萬元	在簡明 綜合財務 狀況表呈列 的賬面值 百萬元	公平值 百萬元
<b>資產</b>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				
— 債務證券 <sup>1</sup>	70	70	70	70
— 1 年後始到期的其他財務資產 <sup>2</sup>	57	51	60	57
<b>負債</b>				
借款：				
— 可換股債券的負債部分 <sup>3</sup>	3,652	3,744	3,607	3,639
— 票據 <sup>3</sup>	1,513	1,549	770	770
— 向非控股權益承諾出售選擇權 <sup>3</sup>	222	228	218	219
向印花稅署署長提供財務擔保 <sup>4</sup>	20	63	20	55

<sup>1</sup> 公平值是根据莊家報價或由有可觀察數據支持的其他價格來源釐定。

<sup>2</sup> 公平值是根据按香港政府債券息率（與各有關資產的合約期限相若，並按估計信貸差價調整）折現的現金流釐定。於 2014 年 6 月 30 日，所使用的折現率介乎 0.83% 至 2.99%（2013 年 12 月 31 日：0.80% 至 3.20%）。

<sup>3</sup> 公平值是根据按與有關貸款的信貸評級和期限相若的貸款當前市場利率折現的現金流釐定。於 2014 年 6 月 30 日，所使用的折現率為 2.36%（2013 年 12 月 31 日：2.90%）。

<sup>4</sup> 公平值乃以財務機構提供此等擔保所收取的費用按香港政府十年期債券息率作永久持有折現計算，但以財務擔保可涉及的最高風險為限。於 2014 年 6 月 30 日，所使用的折現率為 2.00%（2013 年 12 月 31 日：2.29%）。

---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未經審核）（續）

### 25. 資產押記

集團其中 1 家附屬公司 LME Clear 持有證券作為隔夜三方反向回購協議的抵押品；按有關安排，其投資服務代理花旗銀行須於反向回購協議到期時向交易對手歸還等額證券。於 2014 年 6 月 30 日，此抵押品的公平值為 6,500 萬英鎊（8.65 億港元）（2013 年 12 月 31 日：零港元）。

此抵押品（集團 2014 年 6 月 30 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並無記錄此抵押品）已根據一項就花旗銀行為持有抵押品提供交收及存管服務而訂立的第一浮動抵押安排而再質押予花旗銀行。萬一合約終止又或 LME Clear 違責或資不抵債，浮動抵押可轉為固定抵押。

---

## 詞彙

2014 年股東周年大會	於 2014 年 4 月 16 日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
股東周年大會	香港交易所的股東周年大會
AMS	自動對盤及成交系統
獎授股份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獎授的股份
董事會	香港交易所的董事會
中華 120	中華交易服務中國 120 指數
中華 280	中華交易服務中國 280 指數
中華交易服務	中華證券交易服務有限公司
人民幣（香港）	在香港買賣的人民幣
《企業管治守則》及 《企業管治報告》	指《主板上市規則》附錄十四
董事	香港交易所的董事
財政司司長	香港特別行政區財政司司長
期交所	香港期貨交易所有限公司
政府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政府委任董事	由財政司司長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77 條委任的董事
集團	香港交易所及其附屬公司
期貨結算公司	香港期貨結算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所或本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
香港特別行政區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結算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雷曼證券	美國雷曼兄弟證券亞洲有限公司
《上市規則》	《主板上市規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
LME	The London Metal Exchange（倫敦金屬交易所）
LME Clear	LME Clear Limited
LME 集團	LME Holdings Limited、LME 及 LME Clear
LMEselect	所有 LME 合約交易的電子平台
《主板上市規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

## 詞彙

《標準守則》	《主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NSTD	新證券交易設施
OCG	「香港交易所領航星」中央交易網關
OMD	「香港交易所領航星」市場數據平台
場外結算公司	香港場外結算有限公司
上市後計劃	股東於 2000 年 5 月 31 日通過的上市後購股權計劃；該計劃其後於 2002 年 4 月 17 日經股東作出修訂
上市前計劃	股東於 2000 年 5 月 31 日通過的上市前購股權計劃
RQFII	人民幣合格境外機構投資者
聯交所期權結算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期權結算所有限公司
證監會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滬港通	上海與香港建立的股票市場互聯互通機制試點計劃，讓香港與中國內地投資者可透過當地市場的交易所及結算所，買賣和結算在對方市場上市的股票
股東	香港交易所的股東
股份獎勵計劃	董事會於 2005 年 9 月 14 日採納的僱員股份獎勵計劃；該計劃其後於 2006 年 8 月 16 日、2010 年 5 月 13 日及 2013 年 12 月 17 日作出修訂
購股權計劃	上市前計劃及上市後計劃
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元	港元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港景街一號國際金融中心一期12樓

電話：+852 2522 1122

傳真：+852 2295 3106

香港交易所網址：[www.hkex.com.hk](http://www.hkex.com.hk)

電郵：[info@hkex.com.hk](mailto:info@hkex.com.hk)

香港交易所集團網址：[www.hkexgroup.com](http://www.hkexgroup.com)

